

证券代码：000920
债券代码：112538
债券代码：112698

证券简称：沃顿科技
债券简称：17 汇通 01
债券简称：18 南方 01

公告编号：2022-002

沃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对象出具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沃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2）。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3343 号）的要求，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对象，即公司控股股东中车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车产投”）和战略投资者国能龙源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源环保”）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作出承诺。

一、中车产投承诺如下：

1、自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中车产投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2、自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中车产投将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公司股份，亦不存在任何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3、若本承诺函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中车产投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4、如有违反上述承诺，中车产投因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将全部归公司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二、龙源环保承诺如下：

1、关于认购股份锁定期的承诺

（1）龙源环保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将不以任何方式转让。

（2）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至股份锁定期届满之日止，龙源环保就所认购的本次发行的A股股票，由于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

（3）若龙源环保基于本次发行所取得股份的限售期承诺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龙源环保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4）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上述股份的转让和交易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龙源环保将遵守本承诺函所作承诺及中国法律法规关于短线交易、内幕交易及信息披露等相关规定。

（5）若因龙源环保违反本承诺函项下承诺内容而导致公司或其他股东受到损失的，龙源环保愿意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关于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1）自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龙

源环保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2）自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龙源环保将不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公司股份，亦不存在任何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3）若本承诺函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龙源环保将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4）如有违反上述承诺，龙源环保因减持股票所得收益将全部收归公司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公告。

沃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17 日